

基金管理人: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
基金托管人: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
送出日期:2014年3月29日

\$ 1 重要提示

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、监事会对本报告的数据不承担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承担责任。本年度报告已由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，并由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共同盖章。于2014年3月28日核稿了本报吿中的财务数据，净值表现、利润分配情况、财务会计报告、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，保证复核后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。

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，投资者买入本基金并不表示其未来收益是绝对的。

本年度报告财务资料已经审计，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本基金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本报告期自2013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。

\$ 2 基金简介

## 2.1 基金基本情况

基金名称 长盛同辉深证100等权重分级证券投资基金

基金代码 160899

交易代码 160899

基金运作方式 约定期开放式

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9月13日

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6,428,331.00份

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长盛同辉深100等权重A(场内简称:长盛同辉)

长盛同辉深100等权重B(场内简称:长盛同辉)

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50109 160899

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6,428,332.00份 3,561,643.23份

2.2 基金产品说明

本基金为指数化投资产品，通过严苛的投纪律和策略管理手段，力争将基金净值增长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差距控制在0.35%以内。

本基金采用等权重配置策略，选取在深交所上市的100只股票作为样本股，根据样本股的流通市值、成交金额、换手率等综合指标，设置权重因子，形成等权重配置方案，并存在投资限制。

投资策略

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用率为0.5%，赎回费用归入基金财产。

风险比较基准

95%×深证100等权重指数+5%×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(税后)

风险收益特征

长盛同辉深100等权重A:低风险,收益率相对稳定;长盛同辉深100等权重B:高风险,高预期回报。

下属三级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长盛同辉深100等权重A:低风险,收益率相对稳定;长盛同辉深100等权重B:高风险,高预期回报。

2.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

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

名称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姓名 叶金松 田青

信息披露负责人 联系电话 010-67595006

电子邮箱 yjls@sfunds.com.cn

客户服务电话 400-888-2666, 010-62350088

传真 010-67595006

010-82559888

2.4 信息披露方式

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

http://www.sfunds.com.cn

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网站

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地点

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地址

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地点

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地点